

我市出台住房公积金新政策

认房又认贷,严格贷款审核

晚报讯 12日,市住房公积金网站发布《关于调整住房公积金贷款成套住房情况认定的意见通金管(2020)61号》。意见提出,严格贷款审核,重申不得向购买第三套及以上住房的缴存职工家庭发放住房公积金贷款;不得向缴存职工家庭发放3次及以上住房公积金贷款。

记者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了解到,之前的政策是五年以内有公积金贷款记录的算一套房,新的政策取消了五年期限,只要有公积金贷款记录就算一套房,同时认房范围扩大了,从购房所在地范围扩大到户籍、购房以及公积金缴存所在地。此次政策调整为落实中央“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精神,进一步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防范住房公积金资金风

险。新政重点支持职工购买首套普通住房和第二套改善型住房,抑制投资投机性购房。

首套房认定为:家庭成员(包括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下同)名下无住房,且无住房公积金贷款还款记录,购买自住住房的,认定为购买首套住房。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购买自住住房的,认定为购买二套住房:家庭成员名下只有一套住房,且无住房公积金贷款还款记录的;家庭成员名下无住房,且只有1笔住房公积金贷款还款记录的;家庭成员名下有一套住房,有1笔住房公积金贷款还款记录,且该笔住房公积金贷款是用于购买前述名下住房的。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购买自住住房的,认定为购买三套及以上住房:家庭成员名下有

二套(含)以上住房的;家庭成员名下有2笔(含)以上住房公积金贷款还款记录的;家庭成员名下有一套住房,且有1笔住房公积金贷款还款记录,但该笔住房公积金贷款不是用于购买前述名下住房的。

住房情况和住房公积金贷款还款记录认定:借款人(含共同借款人)家庭成员名下住房情况以购房所在地、户籍所在地、住房公积金缴存所在地不动产登记部门登记的住房情况为准;借款人(含共同借款人)住房公积金贷款还款记录以南通市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查询记录、异地贷款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证明记录等为准。

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执行(以南通市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申请录入时间为准)。

记者蒋娇娇

南通公交15路77路恢复原行驶路线

晚报讯 记者昨天从南通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获悉,因濠北路工农路西道口半幅封闭施工结束,道路恢复通行条件,即日起,恢复公交15、77路原行驶路线,具体如下:

公交15路起终点不变,恢复停靠“濠北路濠东路东”“郭里园新村”“濠北路工农路西”“新桥新村”“东星灯饰城”站点;不再停靠“濠滨花园”“友谊家园”“友谊家园北”“钟秀路工农路西”站点。

公交77路起终点不变,恢复停靠“濠北路濠东路东”“郭里园新村”“濠北路工农路西”“小石桥北”站点;不再停靠“友谊桥公交停车场”“友谊桥东”“濠东生态绿地”站点。望广大市民留意并请互相转告。 记者江建华 通讯员梁新华

周末“晴歌”继续 下周雨水可期

晚报讯 如果要用两个字形容最近一段时间的天气,除了“稳”就是“干”了。每天的天气都如复制粘贴一般,毫无新意可言,肉眼可见的区别也就是今天云多一些、明天云少一些了,雨水难觅踪影。不过,市气象台说了,下周起将有一轮降水来袭,可以给干燥的空气增加点湿度了。

还记得上一次南通下雨是什么时候吗?从10月12日到11月12日的降水实况来看,南通有降水记录的天数为8天,南通站累计降雨量为6.2毫米。而往年平均这一时段的雨日为7.6天,平均降雨量为39.4毫米。可以说,与往年平均相比,虽雨日相差不多,但累计雨量不到往年平均的两成。也就是说,通城已经一个月没有下过一场像样的雨了。市气象台首席预报员

告诉记者,其实秋季本就是少雨期,但今年雨量确实相对少一些,且多为弱降水,这主要是由于这段时间副热带高压偏强、覆盖面积大,水汽不充足的缘故。“一般来说,冷暖空气对峙会引发降水,而降水量的多少一定程度上又取决于暖湿空气中的水汽含量。这段时间,虽然冷空气比较活跃,但副高西脊点较常年相比偏西,刚好将从西南方向往长江中下游输送过来的水汽阻挡在外,空气中的水汽不足,进而导致近阶段降水量偏少。”

雨到底什么时候能来?这个周末肯定是指望了。市气象台说了,这个周末秋高气爽的好天气仍会继续。不过,下周一至周五将迎来一轮降水过程。预计16日为弱降水,以阴有时有小雨天气为主。17日至19日降水会相对明显一些,其中18日后期至19日

为小到中雨。也就是说,下周可以期待一下雨水给干燥的空气“解渴”啦。

气温方面,最近一段时间,冷空气来的频次还挺多,但都不太给力,气温稍微降一点点,过两天又开始回升。从最新气象资料来看,明后天以晴到多云天气为主,最高气温在21至22℃,最低气温在10至11℃,依然维持着早晚有点凉、白天有点热的模式。大家还是遵循洋葱式叠穿衣,热了就一层层脱,冷了再一层层加。

【今明后天天气预报】14日:晴转多云,偏东风4级左右,气温10℃~21℃;15日:多云,偏东风3~4级,气温11℃~22℃;16日:多云到阴有时有小雨,偏东风4级左右,气温14℃~21℃。

记者俞慧娟

(合作单位:南通市气象局)

通大附院江海膏方节将于16日举行

晚报讯 冬令是服用膏方的最佳季节,以滋补为主要功效的膏方容易被人体吸收储藏。膏方可调补人的精、气、神,平调阴阳,恢复人体内环境稳定,增强抵抗力,改善或治愈某些疾病,达到治病强身目的。为了回馈广大江海百姓,通大附院江海膏方节暨“不忘中医初心 传承中医精华”中医科党支部义诊活动将于11月16日举行。

据悉,此次通大附院江海膏方节及义诊地点均在南通大学附属医院新门诊一楼大厅,活动内容包括中医药文化宣传、冬季膏方养生、冬病冬治“三九贴”、慢性病管理等。时间从早上8时半至中午11时,众多中医专家将在现场免费义诊。 记者李波

本委在2020年9月—10月期间,对以下40名工伤职工的伤残等级进行了鉴定,以下用人单位、工伤职工的鉴定结论经邮寄送达未成,现依法将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予以公告:

- 1.用人单位:宏昌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伤职工:徐鹤斌,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220号,鉴定结论:捌级伤残
- 2.用人单位:南通市东瑞建设有限公司,工伤职工:管文冲,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534号,鉴定结论:玖级伤残
- 3.用人单位:江苏华全船舶工程有限公司,工伤职工:李百华,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679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4.用人单位:海门市伟华塑料制品加工厂,工伤职工:张锦祥,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723号,鉴定结论:捌级伤残
- 5.用人单位:江苏启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伤职工:顾建飞,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773号,鉴定结论:捌级伤残
- 6.用人单位:江苏启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伤职工:阴子将,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774号,鉴定结论:贰级伤残
- 7.用人单位:如皋市喜洋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伤职工:王军,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830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8.用人单位:海安瑞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工伤职工:张桂芳,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855号,鉴定结论:捌级伤残
- 9.用人单位:江苏苏果超市有限公司如东分公司,工伤职工:钱锡梅,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859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10.用人单位:济南九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工伤职工:冯庆国,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905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11.用人单位:江苏星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伤职工:童飞,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920号,鉴定结论:玖级伤残

- 12.用人单位:南通锦鸿新材料有限公司,工伤职工:黄德新,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929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13.用人单位:成都市广弘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伤职工:韩先富,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941号,鉴定结论:捌级伤残
- 14.用人单位:江苏斯科赛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工伤职工:章迈,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955号,鉴定结论:玖级伤残
- 15.用人单位:海门市荣昌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工伤职工:覃正付,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984号,鉴定结论:捌级伤残
- 16.用人单位:徐州海工船舶工程有限公司,工伤职工:巫锦华,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3054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17.用人单位:南通铂玉防腐科技有限公司,工伤职工:赵海彪,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3104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18.用人单位:崇川区华盛房产中介服务中心,工伤职工:黄辉,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3112号,鉴定结论:无伤残等级
- 19.用人单位:南通开发区胜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工伤职工:杨合宝,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3141号,鉴定结论:玖级伤残
- 20.用人单位:上海海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伤职工:钱惠裕,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3248号,鉴定结论:玖级伤残
- 21.用人单位:江苏溧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伤职工:蔡忠贤,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34号,鉴定结论:玖级伤残

- 22.用人单位:上海丹曲劳务派遣有限公司,工伤职工:马庆春,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启劳鉴工初(2020)250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23.用人单位:如皋天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工伤职工:郁正飞,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启劳鉴工初(2020)287号,鉴定结论:玖级伤残
- 24.用人单位:启东市安昌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工伤职工:陈标,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启劳鉴工初(2020)291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25.用人单位:苏州林强清洁服务有限公司新区分公司,工伤职工:吴弟,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启劳鉴工初(2020)362号,鉴定结论:玖级伤残
- 26.用人单位:南通荣威娱乐用品有限公司,工伤职工:宗爱建,鉴定结论书编号:通皋劳鉴工初(2020)411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27.用人单位:南通宏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如皋项目参保),工伤职工:苏国兰,鉴定结论书编号:通皋劳鉴工初(2020)526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28.用人单位:江西强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工伤职工:杨专平,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州劳鉴工初(2020)285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 29.用人单位:苏州润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伤职工:李扣生,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安劳鉴工初(2020)585号,鉴定结论:玖级伤残
- 30.工伤职工:许金飞,用人单位:如皋市力星滚子科技有限公司,鉴定结论书编号:通皋劳鉴工初(2020)505号,鉴定结论:无伤残等级
- 31.工伤职工:吴娟,用人单位:南通至佳贸易有限公司,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571号,鉴定结论:继续治疗
- 32.工伤职工:梁国栋,用人单位:南通

公告

欣得舞蹈培训有限公司,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779号,鉴定结论:陆级伤残

33.工伤职工:马增明,用人单位:南通玉成人力资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915号,鉴定结论:玖级伤残

34.工伤职工:黄德新,用人单位:南通锦鸿新材料有限公司,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2929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35.工伤职工:胡振平,用人单位:南通铂玉防腐科技有限公司,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3101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36.工伤职工:周玉华,用人单位:南通铂玉防腐科技有限公司,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3103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37.工伤职工:邵文友,用人单位:徐州三化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工初(2020)3127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38.工伤职工:李菊红,用人单位:广东鸿泰南通精机科技有限公司,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州劳鉴工初(2020)225号,鉴定结论:拾级伤残

39.工伤职工:褚建国,用人单位:南通吉海船舶设备有限公司,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非(2020)502号,鉴定结论:不完全丧失劳动能力

40.工伤职工:姜祥,用人单位:如皋市劳务技术开发公司,鉴定结论书编号:通劳鉴非(2020)551号,鉴定结论:完全丧失劳动能力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若用人单位或工伤职工对鉴定结论不服,可以自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向南通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提出复核鉴定申请。

特此公告。

南通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
2020年11月12日

联系地址:南通市工农南路150号政务中心主楼1020室
联系电话:0513-59000291